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26-003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23日(星期一)至3月27日(星期五)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tgyir@crhic.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3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3月30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5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届时将参加本次说明会。

因工作安排,上述参加人员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3月30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23日(星期一)至3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tgyir@crhic.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浩

电话:010-83777888

邮箱:ztgyir@crhic.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24日(星期二)至3月30日(星期一) 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zm@yzmgf.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 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叶福忠先生

董事、总经理:叶程洁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陈磊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刘雪梅女士

独立董事:田景岩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24日(星期二)至3月30日(星期一) 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zm@yzmgf.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578-8818980

电子邮箱:yzm@yzmg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第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703,21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703,2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095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095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毛善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郭俊英女士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632,678	99.8177	69,739	0.1801	800	0.0022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09,377	96.6085	69,739	3.3529	800	0.038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不涉及公司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形。

2、本次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毕玉梅、吕鑫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17:00 -18:15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 网络直播地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网站(www.boc.cn)"投资者关系"专栏

● 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26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行邮箱ir@bankofchina.com,或可以通过直播平台提问。本行将于2025年年度业绩发布会(简称"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发布会类型

业绩发布会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召开,本行将针对2025年年度业绩和经营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的时间、网址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17:00 -18:15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三)网络直播地址:本行网站(www.boc.cn)"投资者关系"专栏,或扫描以下二维码收看直播。

三、参加人员

张辉行长、董事代表、部分高级管理层成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30日17:00通过上述网络直播方式收看业绩发布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26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行邮箱ir@bankofchina.com,或可以通过直播平台提问。本行将于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本行投资者关系团队,电子邮箱:ir@bankof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31日后通过本行网站(www.boc.cn)"投资者关系"专栏观看本次业绩发布会视频回放。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3月17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发行了规模为250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二级资本债券,并于2021年3月19日发布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0)。上述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0亿元(简称"本期债券")。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五年末,即2026年3月19日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本行已行使赎回权,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6-022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03月20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03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济贞先生

6、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6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7,110,61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03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5,475,47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650%。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6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1,635,13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386%。

4、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参加投票的均为中小投资者,共562名(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56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7,110,61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036%。

(三)公司董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提案1.00《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05,2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532%;反对12,741,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798%;弃权663,9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0《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提案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504,7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3820%;反对12,766,8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15%;弃权839,0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6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05,8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538%;反对12,47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554%;弃权926,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3 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599,2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627%;反对12,606,3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644%;弃权905,0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7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447,3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3330%;反对12,765,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06%;弃权897,5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613,5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749%;反对12,514,8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3%;弃权982,2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533,1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063%;反对12,791,3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224%;弃权786,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1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7 股票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697,8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469%;反对12,584,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454%;弃权828,7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8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679,5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313%;反对12,480,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566%;弃权951,0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104,108,2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974%;反对12,219,5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342%;弃权782,8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69,9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085%;反对12,496,5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707%;弃权844,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3.00《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69,6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082%;反对12,650,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024%;弃权690,2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4.00《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76,2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139%;反对12,632,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869%;弃权701,7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5.00《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06,1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540%;反对12,632,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869%;弃权771,8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6.00《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857,6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834%;反对12,467,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458%;弃权785,5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7.00《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62,6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022%;反对12,638,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920%;弃权709,3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8.00《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48,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902%;反对12,655,5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065%;弃权706,5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9.00《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65,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047%;反对12,564,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283%;弃权781,0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0.0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978,2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7864%;反对12,315,5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161%;弃权816,8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1.00《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781,1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181%;反对12,606,2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644%;弃权723,2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7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与之相同。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所有提案同意票数均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均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程明明、张晓武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沧州明珠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ST和科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78.41万元,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2,091.93万元,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范围为1,550万元至2,100万元、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范围为800万元至1,200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范围为26,000万元至33,4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范围为24,000万元至32,8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数据均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尚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数据以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5年修订)》4.6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可能导致财务会计报告或者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及具体情况;上一年度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应当说明涉及事项是否消除,仍未消除的应当说明具体情况;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是否与会计师事务所存在重大分歧。"公司自查并与年审会计师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沟通交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如下:

一、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有序推进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中审亚太正在按照既定的审计计划有序开展审计工作,执行包括函证、访谈等在内的各项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公司也将继续按照计划积极推进年报编制、配合年度审计工作。

公司目前暂未发现可能导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和情形,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中审亚太目前不存在重大分歧,最终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二、其他事项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6年4月21日,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一次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在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还将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十个交易日披露第二次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的公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3.12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八)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6-013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6年2月28日至2026年3月20日,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30.11元/股),触发了"金23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自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6月20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026年6月21日起,若再次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3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7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7亿元,期限6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5月16日,"金23转债"(债券代码:11367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金23转债" 初始转股价格为39.57元/股,转股时间为2023年10月21日至2029年4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因实施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前三季度以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相应调整"金23转债"转股价格,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金23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37.64元/股,调整实施日期为2025年7月9日。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6年2月28日至2026年3月20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30.11元/股),触发了"金23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2026年3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基本情况、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判断,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自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6月20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

四、风险提示

从2026年6月21日起,若再次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届时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23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时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3日(星期五)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19号院C座一层101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许利民先生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或授权代表)12名,代表股份581,237,0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332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999名,代表股份550,488,7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455%。

上述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011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31,725,8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47.3783%;其中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1,00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550,725,5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555%。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1,130,868,504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242%;反对股数691,31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611%;弃权股数166,00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147%。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赞成股数549,868,252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43%;反对股数691,31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55%;弃权股数16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1%。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899,119,16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79.4467%;反对股数232,390,654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20.5342%;弃权股数216,00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191%。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赞成股数318,118,908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7636%;反对股数232,390,654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1972%;弃权股数21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1,050,199,55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2.7963%;反对股数75,117,054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6.6374%;弃权股数6,409,203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5663%。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赞成股数469,199,305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966%;反对股数75,117,054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397%;弃权股数6,409,203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3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入园企业办理银行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1,050,343,66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2.8090%;反对股数75,007,944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6.6277%;弃权股数6,374,203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5632%。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赞成股数469,343,415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227%;反对股数75,007,944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198%;弃权股数6,374,203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